##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22日 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3月2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五矿 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 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国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